



國內
郵資已付

臺中郵局許可證
臺中字第 1819 號
(無法投遞時免退回)

雜誌
中華郵政桃園雜字
第 60 號登記證登
記為雜誌交寄

社福 桃園花園

Taoyuan city
social welfare



2018
March

NO.
13

小光的幸福花園／落實公約・傾聽交流－促進安置機構中兒少的表意權實施情形

社福萬花筒／兒少、婦女、老人、身障、社工福利等

咱的好厝邊／天使心友好桃仔園・你我作伙來
關懷街友・點亮生命－林燕清醫生

吉光片語／國際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

你我有光／社區寶貝－十二金釵

社福園丁／「藍」天綠地，啟「迪」孩子的未來－藍迪兒童之家 李雪櫻院長
只要有需要人的地方，就往那邊前行－中壢家庭服務中心 社工督導陳連華

相揪來做伙／「桃園市政府社會局」FB粉絲專頁登場！
活動預告



線上閱讀《社福桃園》



落實公約・傾聽交流

促進安置機構中兒少的表意權實施情形



文：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饒涵

臺灣於 2014 年 5 月 20 日三讀通過「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以下稱施行法），並自同年 11 月 20 日世界兒童日施行，象徵著我國兒童人權保障正式與國際接軌，亦使我國兒少相關法規更臻完備，致力打造對兒童少年更友善的發展環境。

自施行法施行後，政府持續引領國人深入瞭解兒童權利公約（以下稱公約）的各項規範及內涵，例如：每一兒少均享有的受教育權，到避免經濟遭剝削之相關政策、方案及宣導（勞動權利、建教合作等），皆是公約所示權益保障的一環。

以兒少安置機構內照顧情形為例，過去的機構，往往依循機構制式化照顧管理模式，而忽略了兒少的意願或需求，所以在機構內不難發現大多個人生活空間及日常用品一致呈現「無差別」的狀況，由此可見，兒少沒有表意的權利；自 2015 年起，政府鼓勵機構開放兒少的選擇權益，除了提供基本的照顧，也應給予其自我思辨的空間，逐步改變制式

化照顧模式並體現於機構生活中。例如：由院童決定某一餐食（又稱快樂餐）或漸進式培養討論生活公約與決定機構的出遊地點等方式，另外兒少在成長的過程中，若有只想與院長或照顧人員分享的私人祕密，機構可設置意見信箱，建立雙方表達管道。

兒少的表達行為是透過學習逐漸進步成長。許多兒少在家庭中，未受到適切照顧或不當管教的對待而被安置到機構，經常將家庭中的負面遭遇帶入機構生活，機構此時需積極給予兒少平等的對待、正確的觀念，期望以教導跟關愛改變過往習得的表達方式，因此，盼望兒少安置機構的一線專業人員將公約的核心價值與實質意義帶入兒少生活中，了解公約重要性，充分引導與傳達，提高參與度，並鼓勵兒少主動關心、學習表達自己的需求，進而參與時事議題，培養公民社會的意識，成為有想法及負責的公民典範。

桃園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倡導少年培力計畫

文：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徐雅玫

「囡仔有耳無嘴」是傳統長輩經常告誡孩子們的話，然而公民社會發展及運作的過程中，少年具有代表性及重要性的地位，有鑒於保障兒少表意權之觀念逐漸受到重視，因此提倡社會參與權及表意權並引導實際意見表達，使其瞭解自我發展以及權益需求，進而積極參加公共事務是相當重要的一環。

為協助少年代表認識自身相關的權益與議題，進而產生想法並參與決策，桃園市特別為設籍或實際居住本市的十二歲以上少年規劃辦理為期兩天的「少年玩很大」桃園少年培力營隊，透過活動促進大家瞭解表意權、公共參與等相關知能，並藉由觀察、思考及學習爭取權益的過程，培養參與公共事務的熱忱。



就讀桃園高中的陳同學說：「兩天的營隊活動讓我有滿滿的收穫，知道如何透過觀察挖掘問題和資料蒐集的方式，客觀分析表達自己的意見，真的很棒！」社會局為讓桃園少年有實際參與發聲的平台，自 2017 年 10 月 15 日起到 12 月 8 日舉辦第三屆的少年代表遴選報名活動，近三十位桃園學子報名並通過初審，將進行第二階段複審遴選出具有參與公共事務熱忱的少年代表進行培力，並公告於社會局網站，後續加入桃園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委員會，參與政策規劃與決策。

2017 年歲末童樂 • 桃園寶貝歡聚

文：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謝佳云



為讓所有受桃園市政府監護兒童少年提前感受春節的溫馨與團圓氣氛，社會局於 2018 年 1 月 26 日結合財團法人台灣郵政協會一齊關懷兒少，由市長鄭文燦帶著大、小朋友參觀桃園市郭元益糕餅博物館，更與大家一同體驗「手作春節彩繪餅乾」，並贈孩子們及工作人員年節禮物，現場洋溢濃濃過年歡樂氣息。

鄭市長表示，今日結合兒少團體和監護童在郭元益糕餅博物館製作創意餅乾，未來也將安排電影欣賞活動，每個孩子都很有潛力，不僅活潑可愛也需要照顧關懷。本次特由台灣郵政協會善心捐助參與孩童之豐富禮品，六歲以下的小朋友會贈送方塊積木，六歲以上則贈送手錶，每位小朋友也會獲得鉛筆筒和資料夾，期盼孩童感受到滿滿的愛與溫暖，並帶給孩子更多鼓勵！

目前由桃園市政府及社會局監護的兒童及少年共有 168 位，這些兒少遭父母遺棄或無依、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嚴重疏忽或虐待進而暫止父母親權行使，改由市府監護。為使兒少能有穩定成長環境，由社會局安排在寄養家庭或安置機構提供妥適照顧，透過機構工作人員、寄養家庭父母及社工不懈怠的努力與無私付出，讓兒少重拾對家與家人的認同與歸屬。



消除歧視 · 做伙鬥陣來

國際身障日表揚活動

文：社團法人桃園市肢體傷殘協進會總幹事 / 蘇渝琇

社會局遴選 2017 年模範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及服務人員共計三十名，其中「模範身心障礙者」熊韻凱為多重障礙者，連走路、呼吸都是一件困難的事，憑藉堅忍的毅力，完成高中學業，並榮獲蔡英文總統頒發總統教育獎殊榮。

「模範家庭照顧者」的李映樟正值壯年，原有穩定工作，為罹患重度阿茲海默症臥床的阿公，決定辭職一肩扛起二十四小時照顧責任，讓阿公獲得良好照顧。

「模範身心障礙服務人員」的特教助理員呂玲玲，從初期接觸肌萎症個案的不安，到後來從容處理各式障別個案，即使曾被情緒障礙個案打傷，仍不減



服務熱忱。

桃園市肢體傷殘協進會承辦本次國際身障日表揚活動，過程中體會這群人在身障領域中發揮正向能量，不畏自身障礙仍努力面對生活，為家庭貢獻己力不怕辛苦。期許社會大眾放下對身心障礙者的刻板印象，以開放心胸認識與接納身心障礙朋友，做伙鬥陣來營造友善的社會氛圍。

- * 模範身心障礙者－熊韻凱、林志明、李明珠、賴麗珠、李梅說、蔡日真、孫義明、任叙芳、宋文隆、聶麗屏
- * 模範家庭照顧者－李古春、曾智明、張鵬輝、黃珍慧、葉喬、李映樟、蔡瑞燕、黃月卿、賴美蘭、李惠萍
- * 模範身心障礙服務人員－周美芬、李惠媛、廖佳英、江明讚、呂玲玲、游藤祥、游佳珊、周正宏、楊毓琪、吳美瑩

首選社福禮品

公益、贈禮兩相宜

文：身心障礙福利科 / 楊淳瑄

為促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所生產之商品有更多銷售及服務機會，讓身心障礙者能融入社會靠一己之力賺取生活費用，以下為桃園市境內優採團體提供各式商品，歡迎社會各界可至採購網路資訊平台 (<https://ptp.sfaa.gov.tw>) 查詢相關產品及服務。

機構名稱	商品及服務	聯絡電話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脊髓損傷潛能發展中心	DM 型錄設計、各式文件輸出印製、環保再生碳粉匣、精緻琉璃獎牌、各式獎牌、獎盃	490-9001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心燈啟智教養院	手工餅乾、幸福禮盒、核桃鳳梨酥禮盒、盆栽、手工花	420-5558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觀音愛心家園	西式餐盒、手工餅乾禮盒	483-3820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方冊啟智教養院	手工蛋捲	487-0110
行政院衛生署桃園療養院樂桃咖啡簡餐坊	年節禮盒	369-8553
社團法人桃園市視障輔導協會	視障樂團表演	347-7157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真善美啟能發展中心	手工玫瑰花束、洗車服務	456-1455
社團法人桃園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清潔服務	369-9135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路得啟智學園	鳳梨酥	498-0096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伊甸烘焙咖啡屋	蛋糕、麵包、手工餅乾、節慶禮盒	427-8229
社團法人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	手工精油香皂禮盒、抹茶丹麥、鳳梨酥禮盒、蔓越莓一口酥	392-0030
社團法人桃園市腎友協會	精品手工包	367-3638
財團法人桃園市樹仁基金會附設桃園教養院	床單、手工棉被、枕頭套	460-5225
財團法人桃園市美好啟能文教基金會	苦茶油、表演節目辦理	471-8695
財團法人桃園市美好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美好庇護工場	無毒蔬菜	471-9287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仁友愛心家園	辦公室清潔服務	307-2035



爲自己社工實習展開不受限的探索之旅吧！



文：社會工作科 / 林謀祥

暑期實習是成為專業社工的重要歷程，同學們是否對如何選擇實習機構感到困擾呢？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是桃園地方社會福利主管機關，可選擇實習的單位相當多元，不僅橫跨直接與間接的服務領域，還包含個案、團體及社區等三大社會工作方法，以及兒童、少年、婦女、身心障礙、老人、社會救助與保護性等各類服務對象。

這些分類與實際執行的內涵為何？在選填前相當重要！需要先行評估，因為每個人的成長歷程、學習經驗、興趣培養、價值觀點皆有差異，影響每位實習生不同服務領域的選擇，以及心中嚮往的職場。如：「喜歡與人互動，可從事直接服務」、「喜歡陪伴孩子成長，會考慮兒少相關工作」、「熱於維護婦女權益，能加入婦女福利工作」、「不喜歡做外展，則選擇間接服務工作」。



除了公部門外，許多民間社會福利機構與團體，也很值得嘗試實習。公私部門間因為角色上的差異，以及機構服務宗旨的不同，同學們亦可從中學習多元工作方法，擴大社會工作經驗與視野。

把握實習的機會，給自己安排一場不受限的探索之旅，為將來的職涯做好準備！

運動女力・健康促進

2018 年婦女節系列活動

文：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 / 魏劍凜

受傳統觀念「男生好動、女生文靜」的影響，運動情境普遍存在男性多於女性，民眾熟知的明星運動員也以男性為主，強化男性比女性強壯的印象。

根據教育部體育署全國運動會各縣市參賽人數統計表資料，桃園市參賽選手中，2013 年男性運動員為 470 人（62.42%），女性運動員 283 人（37.58%）；103 年男性運動員為 442 人（60.7%），女性運動員 286 人（39.3%）；2015 年男性運動員為 308（57%）人，女性運動員 235（43%）人。顯示桃園市實際運動參與情況，男性運動員也普遍多於女性運動員。

隨著社會變遷、女性意識抬頭，性別平權意識逐漸獲得重視，女性參與體育運動應與男性有同等機會、地位與權利。另有鑒女性平均餘命高於男性，



獨居人數日漸增長，將規劃全人身心健康方案，推廣運動及健康觀念，除提升平均餘命、也減緩對長期資源照顧依賴及提升老年生活品質。

桃園市以「運動、女力」為主題，歡慶婦女節系列活動，於 3 月 3 日舉行園遊會、3 月 17 日辦理名人講座。園遊會除邀請知名團體演出外，更有適合親子共同參與的闖關活動；名人講座於活動當日邀請在地女性運動員現身分享、互動。期望藉此培養本市婦女運動習慣，達到身心健康、性別平等及培力成長之目標。

從兒童權益保障 淺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與 兒童權利公約之異同

文：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 / 戴正明

政府自 2007 年起陸續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兒童權利公約（CRC）』等人權公約法制化，透過檢視、修訂法令及加強宣導等方式落實公約精神，桃園市政府在 2017 年邀請相關專家學者檢視現行法規是否有違反上述兩公約，如有違反則立即修正。這兩個公約內文均有提及保障兒童權利，且保障內容及精神有多處重複，是否有差異跟相同之處呢？

其實兩公約保障兒童權益之精神及關注焦點略有差異，但在保障兒童人權的基礎是不變的，在此彙整出下列共通精神：

- 一、強調家庭與政府責任
- 二、不可分割性
- 三、不歧視
- 四、保障私領域權利
- 五、普遍性

差異部分，從 CEDAW 角度檢視兒童權利是以性別平等概念作為基礎，檢視女童在各階段的不同需求和可能遭遇到的迫害或文化造成的歧視，並非針對特定年齡，故 CEDAW

精神與規定適用於女性整體生命週期；CRC 則是以兒童基本權利作為出發點，認為兒童依賴成人，故賦予婦女（母親等）一定權利，並承認父母對撫養子女的主要責任，另外如果父母忽視自己的義務，國家有次要責任協助照顧。

綜上所述，首先 CRC 和 CEDAW 的規定在許多方面相互重疊，是因彼此概念有許多地方可相互印證；不過，在某些情況下，一項公約涉及婦女或兒童所關心的問題，而另一項公約可能不涉及此問題，因此同時閱讀這兩個公約較能提供更全面的圖像。

最後，保護婦女及兒童權利是非常重要的，所以這兩個公約彼此不可分割，為使相關服務人員均能具備前述專業素養，社會局透過舉辦與鼓勵人員參與專業訓練，提升服務品質，讓桃園兒少均能快樂、健康成長。



公私協力開花結果・桃市增設日照中心



文：老人福利科 / 戴嘉頤

桃園市推動「一區一日間照顧中心」，與民間單位攜手合作下，漸有成果。2017 年於中壢區、平鎮區新設兩處日間照顧中心，今年可望再增六處，提供民眾更多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選擇。

2017 年 12 月 5 日開幕的天成醫療社團法人附設桃園市私立金色年代日間照顧中心，不僅是長照服務法於 2017 年 6 月 3 日上路以來，桃園市首間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同時也擔綱中壢區長照 2.0 整合型服務中心。此日照中心為地中海型建築設計，期待透過醫養合一的照顧模式，提供失能失智長者專業的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餐飲服務等活動，使長者能夠融入社區活動，延緩失能速度。

另一處位於平鎮區農會四樓的「梧桐樹日間照顧中心」，由桃園市泓樂身心關懷協會辦理，營造充滿懷舊復古氣息的活動空間，充足的採光環境，讓長者置身溫暖的環境，運用團隊過去的復健經驗，結合復健概念於生活照顧及長者自立訓練中，期待以豐富有趣的活動，提高長者活動參與動機。

日間照顧中心是政府多年來推動的社區式長照服務，長者白天到日照中心從事健康促進、復健活動，傍晚返回家中，不需從熟悉的家庭中抽離，又可獲得安全專業的照顧。社會局持續佈建日照中心，今年預計再於桃園區、八德區及大溪區設立，亦歡迎民間團體協力設置，創造更多長照服務資源。



高齡志工紀錄片放映暨映後座談記者會

文：人民團體科 / 劉佳蕙

從 2017 年 8 月開始，社會局就開始集結桃園市高齡志工的故事，逐漸找出涵蓋社會福利、環境保護、教育服務、醫療衛生、文化推廣、警政服務、勞動服務、農業推廣、為民服務、交通服務十大類別之志工團隊及個人，希望透過專刊及紀錄片的方式，為這些動人身影留下文字與影像。

這些受拍攝的對象，年紀最輕六十六歲、最長八十二歲、平均年齡七十二歲、服務年資最久二十八年、平均服務年資十二年，拍攝團隊的導演說：「很意外這些高齡者這麼健談，訪問時很少遇到講不出來的狀況，他們對於服務內容如數家珍。」幾次跟拍的經驗，除了面對鏡頭些微害

羞與興奮外，也看到志工們第一線服務時的精神與活力。

放映會當日，市長鄭文燦、紀錄片主角們、全場觀眾和敏盛醫院高齡志工團隊一起跳健康樂活舞。其中一位紀錄片主角談到：「走出家門，就是一切的開始，做就對了！」劉弘煌老師，長期耕耘志願服務領域，在映後座談上分享他所撰寫的高齡志工頌（內容刊於桃園高齡志工專刊），肯定這些長者，在人生歷練最豐富時，繼續服務著不同族群，以前貢獻家庭與工作，現在則貢獻社會。

歡迎請至「志工桃園全球資訊網 / 最新消息專區」點選線上連結 (<http://vspc.tycg.gov.tw>) 瞭解這些長者的故事。

補助改善居家環境・長者住的安心

文：老人福利科 / 羅珮心

李奶奶獨自居住在一樓平房約五十多年，之前因房子年久失修，每到下大雨，屋內總跟著下小雨，熱心鄰居得知此事後，向在地區公所詢問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的申請方式，協助李奶奶申請老人住屋修繕補助，現在下雨天不須擔心漏水問題。

劉伯伯日前跌倒受傷，行動不便，使用輪椅代步；劉奶奶膝蓋退化，腿腳無力，平日以拐杖輔助；但家中老舊的房舍門檻設計讓輪椅出入不易，浴室地板無防滑處理，起坐又無扶手可供支撐，擔心長輩會在浴室跌倒，於是透過申請失能老人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解決了前述的障礙，居家生活安全，心情也跟著亮起來。

社會局辦理「失能者無障礙環境改善」及「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目的在提升失能者居家生活品質及安全性，增進其日常生活功能，並減輕家屬照顧負擔。稍有不同的是，失能者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需經由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及輔具資源中心評估後，核定補助項目及額度；而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則是針對中、低收入長輩，補助修繕項目包括住屋防水、排水及壁癌改善工程等，最高補助金額為三年內不超過十萬元。



廁所修繕前

廁所修繕後



* 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桃園市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

* 失能者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桃園市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電話：332-1328）
或洽詢社會局老人福利科（電話：335-0598）



回首性侵害防治 20 週年

文：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 盧玉娟



1996 年，積極爭取女性權益的彭婉如女士逝世，催生了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的誕生，讓暗夜哭泣的被害人，看見了一絲光亮；為維護性侵害被害人的權益，各縣市紛紛設立了性侵害防治中心，提供被害人人身安全、法律諮詢、心理輔導及就學就業相關的各項服務。

走過漫漫二十年的服務之路，2017 年 12 月 1 日桃園市舉辦回首性侵害防治二十週年實務研討會，除了邀請實務工作者、網絡夥伴及專家學者一同回顧桃園市二十年來在性侵害防治的努力及關注，探討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移工性侵害等議題之外，現場設置了盾牌、天使翅膀的背板，邀請與會人士一起擔任性侵害防治的守護天使，並規劃祈願樹，讓參與活動者寫下對於被害人的祝福及鼓勵，也祈願更少的傷害，更多的復原。

現場穿梭支援的志工有許多是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設立時的元老，志工們分享著過往的服務經驗，也分享著服務過程中得到的感動及回饋。性侵害防治的路是漫長而不易看到成果的，但付出的點滴終會匯聚成洋流，期許再下一個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可以幫助更多的被害人，止住更多的淚水。

淺談家庭暴力防治法之脈絡

文：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 盧玉娟

小慧趁著丈夫酒醉睡著時，悄悄離家出走，遠離那個傷害她的人，卻也因為無法帶走兩個幼小的孩兒而不捨。「清官難斷家務事」、「法不入家門」，受華人社會文化的影響，過往家庭內的暴力事件多數停留在門內，像小慧這樣的故事層出不窮，他們的哭泣聲鮮少被關注到，直到1993年鄧如雯殺夫事件，才讓社會正視家庭暴力對個人、家人的影響，促使相關法規的制定，讓公權力進入家庭去終止暴力，為受暴家庭的世界中帶來一絲光亮；臺灣，成為亞洲第一個針對家庭暴力防治立法的國家。

從1998年公布施行，至今已近二十年，期間隨著社會大眾觀念的轉換，家庭暴力防治法也有多次的修法改革，從一開始保護對象只限定在現有或曾有家庭親屬關係，到現今囊括了現有或曾



有同居或親密關係、目睹家暴兒少等；受暴型態從肢體、精神暴力等，加入經濟控制、以電子通訊掌握他人行蹤等；保護令從效期一年以下、僅能申請延長一次，到效期最長兩年、有需求可不限次數申請延長等等，再再顯示了大眾對於受暴家庭之關心及重視。

家庭暴力防治，除了防治暴力發生，更需要看見家庭內多重的問題及服務需求，而規劃及提供對應的服務或防治作為，期待家庭不傷人，也期待著每個人的明天都會更好。

拚場－2017 年度全國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

文：人民團體科 / 蔡嘉昀



在推動社區發展工作過程中，居民社區意識凝聚最為關鍵，而社區民俗技藝團隊的成立則為助力之一。截至2016年底，全國計有1,756個社區民俗技藝團隊，為使社區傳統先民智慧及文化精神綿延，衛生福利部每年都搭建一平臺，供各縣市社區民俗技藝團隊表演及交流。

2017年度桃園市很榮幸擔任主場，由平鎮社區發展協會攜手區內十五個社區發展協會擔任活動工作人員，並邀請其他十二區社區設置特色攤位，安排闖關體驗，讓到場民眾在活動中體驗桃園社區活力，用辦喜事的心情來接待遠道而來參與表演的社區。活動籌備過程充分發揮社區自主精神，由社區志工親力親為負責，也讓當日來自外地（含離島）的二十一縣市表演團隊感到賓至如歸。

活動表演文場包含南北管、地方戲曲、八音、說唱藝術及大鼓等，共十六隊參與；武場則有宋江陣、車鼓陣、舞龍、舞獅、鬥牛陣、布馬陣等民俗特技，共十七隊參與，本市則由觀音藍埔社區演出「舞動飛揚草龍」及八德白鷺社區演出「白鷺風情」共同拚場競技。透過本次活動增進了社區居民的互動與交流，找回蘊涵於社區草根的人情味，並帶動更多元的創造力！

天使心 友好桃仔園 你我作伙來

文：財團法人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
桃園服務處主任 / 謝志耀

在上帝的眼中，所有身心障礙的孩子都是美麗的天使，而他們的父母為了照顧這群孩子，天天要操的心便叫做「天使心」。在你我裡面，願意以愛來擁抱，樂意用行動來關懷這些家庭的心，同樣也是天使心。

有愛奇兒（泛指身心障礙兒）的家庭除了要面對愛奇兒的問題、健康手足的心理狀況，更要承擔外界異樣眼光與錯誤看待的壓力，多重問題與重擔導致惡性循環，使得這些家庭常常選擇獨自承擔沉重壓力而失去生活盼望。

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主要服務身心障礙家庭的父母及健康手足，透過各項講座、活動、服務及支持團體，期待「父母先走出來，孩子才有希望；手足被看見，家庭才更完整」。同時也透過社會倡議、公部門支持及機構連結，盼望讓

所有愛奇兒家庭不再覺得孤單，社會大眾不再冷漠，感受友好的溫暖。

2018年3月17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將在桃園市府前廣場舉辦「336愛奇兒日～友好桃仔園、你我作伙來」，讓我們一起來認識、理解、接納及友好愛奇兒家庭！

當天有身心障礙體驗活動、設攤義賣及公益宣導的友好市集；以及來自陸軍專校、桃園特教學校與桃園各團體的精彩表演；更有摸彩等著你喔！

最重要的是你的出席，不論你是愛奇兒的家人，還是一般的社會大眾，我們都期待能在現場遇見你，一個微笑、一次握手、一個擁抱、一句加油都是愛的力量、最棒的支持、友好的開始！





關懷街友・點亮生命－林鼎涓醫生

文：社會救助科 / 謝宏益

林鼎涓是一名日理萬機的泌尿科專科醫生，除了擁有高超的醫術外，近十年與不同街友服務團體合作，免費對街友進行健康諮詢，如發現有罹患疝氣之街友，更願意免費提供街友手術，讓街友免受疾病之苦。林醫生對露宿街頭的街友，林醫師有顆溫暖的心，更用行動關懷街友，他表示能藉由自身醫學專長，拯救受病痛困擾的生命，協助陷困的街友擺脫病痛，恢復健康回到社區生活，是身為醫生最大成就感。

受到幫助的林伯伯最能感受林醫生的關懷，過去林伯伯曾為市場小攤販、開過計程車、做過臨時工，在有限收入下僅能溫飽。隨著年齡漸增，到了六十五歲，卻對社會福利申請完全不熟悉，為維持生活，林伯仍在市場幫傭，直到疝氣反覆發作，無法工作，在古稀之年露宿街頭。

經過桃園市街友外展服務中心介入林伯伯的生活，提供住宿與醫療協助，並轉介給林醫生進行疝氣手術，工作過程結合社工服務與醫學專業，讓陷困的林伯伯重建人生，不再是流浪街頭的無助者。

目前服務中心街友個案有 193 人，設有街友外展服務中心透過專業社工提供外展服務，結合社會資源服務街友，讓許多街友在走投無路時格外感到溫暖。每月固定夜訪關心街友，外展社工亦會協助福利申請、就醫、就業、提供短期住宿等服務來協助街友度過難關。透過政府、民間團體合作與協助，希望能讓街頭流浪人儘早回歸社會，有尊嚴地重建人生。



桃園市街友外展服務中心
電話：339-5900
地址：桃園區永樂街 80 號



國際公約——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



文：身心障礙福利科 / 龔春子

CRPD 是二十一世紀第一個國際人權條約，並為將其國內法化，以強化我國對身心障礙者權益之重視與保障，於 2014 年 8 月 20 日公布「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以下簡稱 CRPD 施行法），並自 2014 年 12 月 3 日起施行。

CRPD 的精神是確保所有身心障礙者都具有基本權益，為「公平參與・機會平等・權益保障」，身心障礙者替自己的權利發聲；而社會亦應給予重視，以保障其權益。

身心障礙者因先天或後天因素造成身、心理上障礙，因此物理環境若未考量到身心障礙者個別需求或人為的刻板印象，導致生活中遭遇到各種不平等對待，都有可能造成身心障礙者權益受損。

日常生活中身心障礙者無法順利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觀賞電影或外出參與活動……等，絕大部分是因為環境或制度的設計不友善，或者沒有考量到身心障礙者的特殊需求所造成的現象。像是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9 條內詳實規定「身心障礙者進入收費之公營或公設民營風景區、康樂場所或文教

設施，憑身心障礙證明應予免費；其為民營者，應予半價優待。身心障礙者經需求評估結果，認需人陪伴者，其必要陪伴者以一人為限，得享有前項之優待措施。」

因此民間團體及活動廠商租或借用風景區、康樂場所或文教設施辦理活動時，除須依身權法第 59 條規定提供身心障礙者「門票」優惠，亦應清楚標示優惠票價資訊於購票網站或購票處；且活動場地皆須清楚標示、規劃身心障礙者可使用之無障礙設施設備等路線，供身心障礙者瞭解自身權益，安全、安心地使用福利服務，以保障社會參與的權益。

另外身心障礙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依法除給予優惠票，業者亦需因應個人需求提供無障礙設施設備，且不得另行額外收費，避免觸法之虞。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每年舉辦「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透過辦理各式活動宣導社會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的認識進而接納，並鼓勵身心障礙者自助進而自立利人，回饋社會，以建立友善無礙的桃園有愛社會。

社區寶貝—十二金釵



文：大園區竹圍社區發展協會 志工 / 周淑末、潘以晨

為了促進長者們健康的身體、快樂的心情及杜絕老人失智，大園區竹圍社區於每週二、三、四在活動中心進行健康促進課程，安排專業舞蹈老師專程前來教導長者們跳健康早操舞，從而讓他們活動筋骨、保持健康的身心，也讓長者們有機會享受到音樂的療癒與舞蹈的樂趣。

2016 年初因竹圍社區參加和平社區主辦的米香活動，當時為展現社區特色，便突發奇想從舞蹈班成員中精挑細選了十二名年齡介於八十至九十歲的曾祖母級成員組成「樂活十二金釵」歌舞團。此歌舞團主打曲目為「小蘋果」及「寶島曼波」，「十二金釵」成立於 2016 年，至今已參與數十場大大小小演出，其中還有時下流行的快閃活動呢！每次表演不但帶給大家歡樂，更達到自助助人雙管齊下的效果。

其中十二金釵中的陳林秀阿嬤（九十一歲）是最

年長的竹圍社區元老，打從社區建立至今一直參與社區各項活動。陳阿嬤年輕時在農地工作、拔草、鋤地、餵雞鴨，生活很辛苦。婚後一直是家庭主婦，打點家裡一切大小事，現在已經是二十二個孫子的曾祖母了。

陳阿嬤說：「我來社區很久了，社區開始做就來了，算算一下也有十二年多囉！我在社區裡非常開心，快樂哦！孩子孫子都長大了，他們有自己的家庭事業要忙，剩我一個人在家裡自己煮飯自己吃，又沒有伴，很無聊的。還是來社區比較開心。」

每次看到阿嬤們穿著旗袍，化著妝在舞台上表演，不管是自信開心的笑容，還是因為忘了舞步而努力回想的表情都會讓觀眾們會心一笑，歡樂的氛圍因此感染給大家，真的是本社區裡最可愛的社區寶貝呢！





「藍」天綠地，啓「迪」孩子的未來

藍迪兒童之家 李雪櫻院長

文：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 張雅綾

還記得第一次到藍迪兒童之家進行業務訪查時，看到李雪櫻院長正和院生在樓梯口談話，他們的互動像母子又像朋友，院生分享在學校發生的事，院長也很開心回應及傾聽，讓我感受到這裡充滿家庭的溫暖與關心。

投入熱忱，不留餘力

李雪櫻院長過去曾經開設托兒所從事幼教工作，在工作過程中發現社會環境的改變導致失能家庭越來越多，然桃園市兒少安置機構較少，於是下定決心投入安置照顧服務，在 2008 年成立了「藍迪兒童之家」收容零至十八歲因失依、受虐、身體遭受不當對待及遭受重大變故之兒少。

李雪櫻院長表示「給孩子一個永遠充滿愛的幸福家園，是我畢生唯一所願！藍迪兒童之家成立至今已十餘年，感謝一路走來，受到各界關懷與幫

助！」，她才能一直走在實現志業的路上。

陪孩子走過人生最辛苦的一段路

這些受安置的孩子沒有被原生家庭妥善照顧，甚至沒有穩定的居住處所，於是「家」對孩子的成長發展很重要，藍迪用「家庭經營的方式」照顧孩子，讓非血緣關係的專業照顧者和孩子成為關係緊密的生命共同體，彼此互相支持與關懷，共同學習與成長，並讓孩子透過小型家庭會議，表達自己的意見，訂定生活公約，落實兒童權利公約所示的表意權。

李雪櫻院長說「永遠的依靠」是藍迪給孩子的承諾。藍迪是孩子在外有任何好事或壞事都可以回來分享的家；是一個可以分享孩子喜怒哀樂的家；是一個可以永遠支持孩子的家；是一個可以陪孩子走過人生辛苦一段路的家，女孩可以在這裡出嫁、男孩可以帶老婆孩子回來團聚的家。

只要是有需要人的地方，就往那邊前行

中壢家庭服務中心 社工督導陳建華

文：社會工作科 / 陳湘緣、高吳儀

身為「稀有」的男性社會工作人員，且非本科系出身的桃園家庭服務中心陳建華督導，在社會工作的路上，掌握跨學科與性別互補的優勢，堅定的走出多元專業的道路。

跨越事業領域發現新大陸

「對社工的瞭解，是從擔任役男、陪同社工訪視開始。那時就像發現新大陸一樣，每天面對不同人群，服務內容多樣且廣泛，有許多情境等著探索及挑戰。家是一個外人難以踏入的地方，警察有公權力才能進到家庭，而社工卻可以親切、自在地敲訪、參與每一扇門後的故事，這就是社會工作迷人之處！」

從社工、志工傻傻分不清，到因緣際會認識了社工實務內涵，陳建華督導感念前輩的鼓勵提攜，讓他看見自身具備的優勢與契機。

信念的力量能超越藩籬

男性在社工界是「保育類動物」，因生理優勢，與單親爸爸、男性街友等特定個案，在關係建立上

是較為容易的，不過相對的，男性社工在留意個案情感轉移、過度依附，以及身體界線、言語歧視等議題則比較有挑戰性。

陳建華認為「對個案的敏感度不分性別，取決於察覺後的作為，確實男性社工在反應情感、情緒安撫上顧慮較多，可能選擇沉默或避談敏感話題。而在督導工作上，女性社工為主體的情境下，恰好能有性別互補的優勢，提供不同觀點給予參考。」

在現實與理想中走出自己的路

社會普遍對男性存有需養家餬口的期待，一開始有不少前輩力勸不要誤入歧途，但陳建華秉持「我不會被社會對性別的印象與期待所影響，社工雖非高報酬，但助人後帶來的成就與價值並非金錢能衡量。未來，我也將這份信念與初衷傳承下去。」，仍義無反顧投入社工工作，努力在助人與養家之間取得平衡，走出自己的路。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FB 粉絲專頁登場囉！

文：綜合企劃科

新的一年社會局 FB 粉絲專頁上線服務囉！

我們將定期推出各項服務介紹及時福利資訊，邀請您前來瀏覽按讚喔！



活動預告

107 年度推展社會工作系列活動

3 月至 6 月

活動地點：桃園市
活動內容：以社工人員為主題，歡迎本市社工參加人身安全、自我觀照紓壓等活動。另邀請績優社工以沙龍座談分享工作經驗，歡迎各大專院校及社工學生一同了解社工工作！
聯絡方式：332-2101#6409
社會工作科 / 許珍維

幸福女力， 107 年桃園婦女節慶祝活動

3/3 (六)
10:00-13:00

活動地點：中正公園（中壢區中美路 86 號）
活動內容：為歡慶婦女節邀請民眾參與園遊會，活動內容包含舞臺表演、健康操、摸彩活動、闖關活動、手作 DIY。
聯絡方式：332-2101#6317
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

2018 年社工實習生招募

3/1 (四)
至
3/31 (六)

活動地點：社會局社工科（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4 樓）
活動內容：招募社會工作暑期實習學生。歡迎有志投入社會工作行列的學生，踴躍報名參加，報名資格詳見本局網站。
聯絡方式：332-2101#6409
社會工作科 / 林謀祥

性平好故事及創意 LOGO 得獎作品展覽

3/15 (四)
至
3/20 (二)

活動地點：桃園市政府 1 樓川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活動內容：藉由性平好故事及創意 LOGO 創作，喚起民眾對性別平等之重視。並將性平意涵融入得獎作品中，公開展覽。
聯絡方式：332-2101#6436
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336 愛奇兒日～友好桃仔園、你我作伙來

3/17 (六)
09:30-16:30

活動地點：桃園市政府前廣場（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活動內容：當天有身心障礙體驗活動與桃園特教學校及桃園各團體的精彩表演，邀請一同來認識、理解、接納身心障礙家庭。
聯絡方式：220-0438
財團法人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
桃園服務處主任 / 謝志耀

107 年本市社工日暨 社工及社政人員表揚活動

3/31 (六)

活動地點：桃園市
活動內容：本表揚活動以公開頒獎方式給予獲獎人員肯定，歡迎本市社工及社政領域的夥伴們共同觀禮。
聯絡方式：332-2101#6409
社會工作科 / 許珍維

2018 桃園《社福不停轉》

4/4 日 (三)
13:00-16:30

活動地點：2018 桃園農業博覽會 < 不老桃園展區 >（新屋區文化路 3 段與東興路 2 段交叉口）
活動內容：邀請民眾參與《社福桃花園季刊》趣味遊戲及填答問券，完成者可獲贈精美禮品一份，送完為止。
聯絡方式：332-2101#6464
綜合企劃科

桃園市 107 年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5/12 (三)
14:00-16:30

活動地點：婦女館（桃園區延平路 147 號）
活動內容：為弘揚孝道與倡導倫理觀念，特舉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母親節到來也一起對所有的母親傳達感謝！
聯絡方式：332-2101#6312
人民團體科

市長：鄭文燦
社長：古梓龍
召集人：許敏松
執行編輯：王秀珍、李瓊華、林燕婷、黃慕義、趙樹堂、蔡惠娟、蔡逸如、蘇美惠、鍾梅金（按姓氏筆劃排）
編輯委員：朱芳瑤、宋長政、李淑香、唐受琪、高吳儀、張靜文、許素芬、陳婉鈺、陳湘緣、溫于慧、詹秀玲、趙翠芬、盧玉娟、戴正明、簡如苓、嚴虹渚（按姓氏筆劃排）
文字編輯：成與安
封面插畫：朱晉明

發行者：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副社長：劉思遠、杜慈容
副召集人：李玉齡、李月琴
美術編輯：陳郁涵
美術設計：勁昇企業有限公司

印刷：昱盛（基盛）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社址：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電話：(03) 332-2101#6464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創刊號

登記證：桃園雜字第 00060 號
I S S N : 24113131
G P N : 2010400269
工本費每份 10 元

